



## 防火篇

春节期间，家人团聚，喜气洋洋，是用火用电的高峰期，同时也是火灾多发期。大家应该从多方面注意防火。《警周刊》在这里为大家总结了“春节防火四大攻略”。

### 烟花爆竹安全放

去年大年初一凌晨，鄞州区潘火街道某小区一户14楼业主报警，称家中窗帘着火，起因是楼上住户在阳台放烟花，燃放的烟花落下正好击中自家窗帘，引起火灾。所幸民警与消防人员及时赶到，扑灭火势，没有人员伤亡。

**警方提醒：**在燃放烟花爆竹时，一定要远离危险区域，如家中阳台、加油站和公路干道等等，还应注意观察其落地位置。同时，应注意将烟花爆竹存放在安全的地方，远离火源、热源、电源。一旦发生火灾，要立即拨打火警电话，同时开展自救，力争在第一时间内救人控火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火灾损失。

### 孩子玩火要管控

市民李女士对两年前的事情仍后悔不已。当年的大年三十晚上，李女士一家欢欢喜喜看春节联欢晚会，因为看得太过入迷，没有照看好家中8岁儿子。等到一阵巨响，伴随孩子的大哭，李女士和丈夫才慌忙奔向家中院子，发现儿子私自点燃了准备跨年燃放的小鞭炮，并被击中了右眼。两口子慌忙送孩子到附近医院急诊，可惜孩子的右眼视力受到永久性损伤，再也回不到之前的状态。

**警方提醒：**春节期间，家长切莫放松对孩子的监护管理，尽量不要将孩子独自留在家中。要将家中的打火机和火柴等物品放置在高处，孩子使用明火，一定要在大人的看护下进行。另外，要教会孩子基本的消防安全常识，熟记火警电话119及报警程序。

### 家庭防火重点多

近日，邱隘一住宅发生火灾，户主老王赶紧报警，所幸民警、消防人员及时赶到现场扑灭火灾，才没有造成大的财产损失，只是烧坏了一张床，而起火的原因是一条电热毯长时间通电，过热惹来火灾。

**警方提醒：**家中不要一次使用过多的电器，不要超负荷使用插座。另外，如果出现灯光闪烁、电视机图像不稳、电源插座发烫和冒火星等现象，要及时停止大功率电器的使用。同时，应该经常检查电线线路，防止老化、短路、漏电等情况发生。如果长时间外出，一定要切断室内所有电源，关闭燃气阀门。

### 焚香点烛要小心

去年大年初五，吉林67岁的王奶奶在家里请财神，在客厅点燃了红烛祈求办企业的儿子来年生意更加兴隆。没想到闭眼祈祷时，一不注意，没有立稳的蜡烛掉落到桌面上烧着了桌布。王奶奶慌了神，只得赶紧喊来卧室里已经入睡的老伴帮忙，终于在近一个小时后才将火熄灭。

**警方提醒：**春节前后，祭奠和祈求平安活动比较频繁，许多人都会焚香点烛，但要注意，不得将香烛置于塑料烛台内，要与可燃物保持距离；离家或睡觉前应将香烛熄灭，防止复燃成灾；春节期间，应关好门窗并清扫屋顶阳台上的可燃物，避免其被飞进来的烟火引燃。

□记者 张贻富  
通讯员 邱琼 黄一娇  
李绩 张楠

春节将至，大街小巷到处散发着节日的气息，大家都在欢欢喜喜迎大年。然而，过年期间防范意识仍不可少，大家要提高安全意识，不论是居家还是外出，都要注意防火防盗及人身安全。本期《警周刊》将结合各类经典案例，为市民献计献策，帮助大家提早做好各种防范准备，平安快乐地度过这个春节。

## 居家出行安全篇

一年一度春节长假，又到了旅游的好时节，许多家庭举家旅游，自驾或跟团，度假期间的各项安全防范工作仍是不可忽视的，希望每一个市民都能平安顺利度过春节。

### 春节期间，谨防孩子走失

去年春节，家住鄞州的王女士心急火燎地报警，称自家4岁的女儿不见了，急需民警帮忙寻找。当时，王女士正带着女儿在游乐场玩，因为孩子想上厕所，她转身在包中找纸巾，再回头的时候就找不着女儿了。所幸通过警方的努力，孩子最终被找回，王女士连连道谢，却依然对此心有余悸。

**民警提醒：**每年春节，家长和孩子被挤散或孩子不慎走失的事件时有发生。家长要时刻照看好小孩。带孩子外出时，要随时将孩子的身影纳入自己的视线范围内，更不要让陌生人照看孩子。建议每天出门前可以给孩子拍张全身照，这样可以随时关注他们当天的穿着，特别是鞋子，如果有不法分子趁机抱走孩子，他们可能会用事先准备好的外套替换孩子原来的着装，但是因为鞋码难以匹配，通常不会更换鞋子，建议家长给孩子穿上带有特色的亮眼的鞋子，可以帮助找回孩子。

### 举家旅游，注意行车安全

去年春节，宁波市民陈先生一家自驾去海南游玩，在高速路上，正在开车的陈先生因为接到生意伙伴的电话又不好意思挂断，就寒暄几句聊表新年祝福，没想到打电话期间没顾上前方车辆的变道，导致追尾，毁了一家人的春节旅行。

**警方提醒：**有车人士尤其有计划自驾车出游的人员要遵守交通规则，系好安全带、不超速、不疲劳驾驶、不酒后驾车、不超载、不驾驶时接听手机。遇到交通事故，保持情绪稳定，不主动与人发生冲突，多从互相理解的角度看问题，尽量将矛盾化小化无。



春节期间，大多家庭都要出去走亲访友，有的还会出去旅游，如此一来家中就会出现“空巢”，一些梁上君子就等着这大好机会，有的贼连豆油、饭锅都不放过，所以您可别只图自己快乐，把家给忘了。

### 年底入室盗窃频发，要注意防范

去年春节，家住石碶街道某小区的刘先生与家人一起出国旅游，等初五晚上回到家发现家里进了贼，现金、首饰等物被盗，价值2万余元。原来他们出行前，忘记将浴室的窗户关牢，小偷通过爬水管的方式，从浴室窗口钻入，实施盗窃。

**警方提示：**注意小区内单元门的安装及防护，不要随意给陌生人开单元门，家中不放置大量现金及贵重物品。家中有人时，切不可忽视安全防范工作，入门后随手将门反锁。一旦发现犯罪分子进入室内应冷静，以保护自身安全为主。

### “亲友”帮忙看家？想太多！

去年1月27日，临近春节，暂住邱隘的赵某收拾完行李打算回老家过年，就将自家的钥匙交给了留在宁波过年的老乡周某帮忙看管。就在返程的前几天，周某还曾打电话关心赵某何时回来，殊不知周某的关心却是别有一番意图。等赵某过完年返程后，看到自家的一番情景，顿时傻了眼，家里的2辆电瓶车、煤气瓶、脚手架，还有自家腌的腊肉都不见踪影，同时消失不见的还有老乡周某。

**警方提醒：**不可轻信人言，凡事都要学会多加思考，多留心眼，同时出门在外千万不要将大量财物留于家中，保护好自己的财产，不要给不法分子提供可乘之机。

### 外出时要注意周边，谨防扒窃

就在前两天，市民杨女士约了同事一起去附近的商场逛街，想买几件过年穿的新衣。杨女士走在中间，同伴一左一右挽着她手臂。期间，她接了一个电话，然后把手机放进上衣口袋。三人有说有笑边走边逛，逛累了，杨女士想用手机支付宝买杯奶茶，谁知手机已不见了。

**警方提醒：**将随身携带的包及贵重物品，放置在自己的视线范围内，不把现金、手机等贵重物品随意放置在外衣口袋，更不能将装有钱物的外衣随便挂在椅背上，或悬挂在公共场所的衣帽钩上。另外，要警惕和远离那些往人多处挤而不买东西，专盯顾客口袋、提包并贴靠、碰撞顾客的人。

### 私家车要牢牢看好，当心被撬盗

去年春节前夕，家住潘火的邱先生心想年货搬上搬下太麻烦，又太重，反正过几天就要去送礼了，就将给长辈亲友购买的烟酒等年货放在了车子后备厢。由于小区内车位紧张，他就把车子停在了路边巷口角落里。不曾想，第二天再下楼时，看到车子玻璃被砸破，后备厢里也空无一物，这才后悔不已，赶紧报警。

**警方提示：**车主最好不要将贵重物品和钱财放在车里，私家车尽量停放在防范措施较完善的停车场，如果能在车内安装监控设备更好。